

证券代码：430285 证券简称：锐创信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锐创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志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02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过慎重考虑，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终止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关系。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待协议生效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02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考虑，公司拟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 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02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为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北京锐创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02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顺利展开，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此次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①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变更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②授权董事会办理和实施与变更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其他事宜。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会决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后续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02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北京锐创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北京锐创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